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6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06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06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06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0 月 31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前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新材二路 8 号博科生

产管理楼 503 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3）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1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3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增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人数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提交，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 1.00 及 2.01、2.02 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 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电子邮件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 年 11 月 5 日 9:00-11:30 及 14:00-16: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惠州新材料产业园新材二路 8 号博科生产管理楼 513 办公室。

4、登记手续

（1）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现场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持股凭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复印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自然人股东现场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持股凭证复印件。

（2）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股东可根据现场登记所需的相关材料通过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登记，所提供的登记材料需签署“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字样。

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登记材料的扫描件发送至公司邮箱（stock@yussen.com.cn），邮件主题请注明“登记参加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登记表（详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锐

电话：0752-5962808 传真：0752-5765948

电子邮箱：stock@yussen.com.cn

6、其他事项

会议预计半天，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986
- 2、投票简称：宇新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 年 11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本人（本公司）在该次会议上的全部权利（若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人（本公司）对如下全部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13)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9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0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2.11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2.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13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4.00	关于增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人数暨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之一打“√”；对每一议案，只能选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者多选视为无效。

委托人名称及签章（法人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 注：
- 1、请用正楷字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